

嘉義/梅山 Meishan

梅山鄉流連忘返3日遊



梅山

「梅山」(舊稱梅仔坑)自清朝以來是山區物產運向平地市區的集散地，時至今日，梅山仍保有獨世的絕美佳景與塵封的文化資產，近來梅山太平雲梯的啟用，為梅山地方觀光帶來新亮點，藉由推出具有在地特色之伴手禮「梅山九禮」，並盤點具在地特色之十家特色店家，以歷史為軸線並融入美學設計，打造出梅山街區特色文化，重現流金歲月。



D

梅山鄉流連忘返3日遊 行程地圖

MAP

Discoverer Tour



Discoverer Tour

梅山鄉流連忘返3日遊

每日行程

ITINERARY

Discoverer Tour

DAY 1 嘉義高鐵站—太平—瑞里



08:30 集合於嘉義高鐵站集合出發。

09:00 前往竹崎火車站。首先先介紹竹崎站在阿里山森林鐵路的重要性與設施！

09:40 搭乘著名的阿里山森林鐵路前往獨立山。沿途經過高山鐵路建築工法--大轉彎、樟腦寮車站，還有獨立山"山體內螺旋隧道群"。

10:40 抵達獨立山車站之後下車遊覽，這裡有些小步道走下來特別簡單、舒服。

12:00 前往梅山的太平村，在全台灣唯一的"空氣圖書館"(附件一)中享用午餐。

13:00 前往太平雲梯遊覽全台灣海拔最高的景觀吊橋，我們也將行走一小段的茶園步道。

14:20 逛太平老街品嚐懷舊古早味小吃，讓這些原鄉小吃瞬間勾起懷舊的味道。

15:10 前往目前被指定一定要到訪的碧湖山茶園景觀區。

16:30 前往有台灣金閣寺美譽的『龍王金殿』與『巧雲小棧』。

🍳早餐：自理

🍽午餐：風味套餐

🍷晚餐：民宿安排餐食

🏠住宿：野薑花民宿 或 同級

DAY 2 瑞里—寒溪呢—來吉部落—得恩亞納—多林車站—瑞里



08:30 前往寒溪呢森林人文叢地(附件二)參觀，整座園區的規劃與建設看似相當簡單，但在導覽之後你會驚訝設計的獨特性，讓來賓自然地走入寧靜、祥和，置身園區任何地方，都會感受那份遠離塵囂的平和、安逸！您可沿著盟山步道登頂，四周景觀將盡在眼下。

12:00 我們將繼續前往鄒族最有特色的部落之一的『來吉部落』。被稱為「塔山下永遠的部落」，經常遭逢土石流和山崩。鄒族人相信，這些災害都是塔山女神潑辣憤怒所導致，需要借助男性的像徵才可以鎮壓。從此以後，茶山有「涼亭」、達邦有男子聚會所「庫巴」，來吉則有了巨型陽具成為其極具特色的精神圖騰。來吉部落最有特色的還有進入村莊之後，就可在路邊看到石頭雕鑿出來的豬隻造型，特別的地方是每個都不一樣，生動逗趣！

12:45 午餐享用著名的部落(Hana)廚房料理，道地的鄉土烹調讓每道菜餚『色、香、味』十足，絕對飽足你的胃，讓您口齒留香、回味無窮。

14:00 前往台灣合掌村--德恩亞納參訪，這裡房子有歐洲的休閒風，加上尖形的屋頂，看似日本合掌村落，最具特色的就是每一戶人家都有造型不一樣的門牌。隨後安排前往古老的『多林車站』參觀，這是一個很古老的車站，所以會讓人錯置在時光隧道裡。

☀早餐：民宿安排 午餐：廚房風味餐 晚餐：合菜
🏠住宿：野薑花民宿 或 同級

DAY 3 瑞里(茶園、茶飲體驗)--嘉義高鐵站--溫暖的家



08:00 早餐後安排前往1314觀賞茶園風光(附件三)，這裡的茶樹稜脈蜿蜒很有層次、景觀開闊，加上步道錯落在茶園中，步道的線條與茶樹稜線相互對映，景色絕佳！我們也將在此為大家準備採茶裝扮，讓你在此拍攝茶農美照，相信會讓你留下美美地照片與回憶。

隨後安排在竹林中茶席與田野中的餐宴，相信會顛覆你對梅山空洞無趣的印象。

15:00 返回嘉義市後送大家前往高鐵車站搭車返家，結束這難得的旅程。

🍳早餐：民宿安排

🍽午餐：野餐

🍷晚餐：自理

🏠住宿：溫暖的家

Discoverer Tour

出發日期

2024年~

團費

每人 15,800 元起。 全程要求單人房：需加收 3,200 元起。

團費包含：

小巴車費、住宿費(二~三人一室)、門票、保險、餐費、專業領隊、全程小費。

團費不含：

前往嘉義集合點來回車費、個人裝備、個人旅遊平安險、個人消費。

付款方式：轉帳 發現者旅行社有限公司

銀行: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城東分行 帳號: (822) 0715-4017-3345

以下內容請於報名時詳加閱讀，也是你必須先有的認知與觀念，如果無法認同時請不要報名。

一、報名繳費後取消之規定：本活動經訂購付款完成後，視同雙方同意簽屬觀光局發布的【國內旅遊定型化契約書】，恕無法任意更改日期及行程，如要取消或延期將按照契約收取相關費用。

第十二條、出發前旅客任意解除契約，須收取費用如下：

(一)距出發日前第 41 天以前取消扣活動費用5%。

(二)出發日前第 31 日～第 40 日以內扣 10%。

(三)出發日前第 21 日～第 30 日以內扣 20%。

(四)出發日前第 2 日～第 20 日以內扣 30%。

(五)出發前一日扣 50%。

(六)出發當日未到或未按時間集合(遲到)則扣全額 100%。前項規定作為損害賠償計算基準之旅遊費用，應先扣除行政規費後計算之。

《*通知日需以人事行政局公告之正常上班時間為依準，超過時間以下個工作日計算，敬請見諒。》